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 函

201  
基隆市信一路148號3F

地址：10671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3段81號  
承辦人：吳雨潔  
電話：02-27331047#1210  
傳真：02-23770171  
電子信箱：wuj0318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法院犯字第1070400217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所示

收	字第 1032 號
文	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31 日

主旨：檢送本學院「社會法律事件簿微電影創作競賽實施計畫」及  
延長徵件日期海報各1份，請惠予連結網站公告，並鼓勵所  
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結合社會資源，強化司法機關與外界溝通，並多元開發法  
治教育教材，促進人民了解司法以及兼顧犯罪防治推廣工作，  
本學院爰徵求拍攝團隊創作微電影，讓社會對司法官工作之  
內涵、法律程序之理解及犯罪防治對策之走向等，均得以透  
過影片欣賞有更進一步之認識，並啟發大眾對制度之深層思  
考，以促進司法之革新與進步。

一、為達活動效益，旨揭活動變更如下：

(一)延長變更徵件期間自即日起至108年5月31日截止。

(二)徵求主題可改編本學院「社會法律事件簿」短篇小說競賽  
獲獎作品，或可依活動主旨自行創作劇本。

二、本活動內容如下：

(一)獎勵名額：

1、首獎頒發獎金新臺幣8萬元及獎狀一紙。

2、優選頒發獎金新臺幣4萬元及獎狀一紙。

3、佳作頒發獎金新臺幣2萬元及獎狀一紙。

(二)本項活動訊息均建置於本學院犯罪防治研究資料庫網站 (  
<https://www.tpi.moj.gov.tw/ct.asp?xItem=531355&>

ctNode=46329&mp=302) ，活動期間請惠予協助網站連結，  
相關資料可逕至網站下載。

三、活動海報將另行寄發，惠請協助公告張貼。

正本：基隆律師公會  
副本：

院長 蔡碧玉